

《实践论》《矛盾论》

名词解释

大连工学院政教室编

一九七五年八月

毛主席語录

一切共产党人和革命干部，都必须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的辩证唯物论，都必须学会在实际工作中运用辩证唯物论，这是我国社会主义事业不断取得胜利的最重要的保证。

让哲学从哲学家的课堂上和书本里解放出来，变为群众手里的尖锐武器。

目 录

马克思以前的唯物论 (第 1 页)*	(1)
人的社会性和阶级性 (第 1 页)	(1)
社会实践 (第 1 页)	(2)
实践和认识 (第 1 页)	(4)
阶级斗争 (第 2 页)	(6)
规律 (第 2 页)	(8)
生产关系 (第 2 页)	(9)
生产力 (第 4 页)	(12)
真理 (第 4 页)	(13)
物质生产 (第 4 页)	(15)
科学实验 (第 4 页)	(16)
“实践高于(理论的)认识,因为它不但有普遍性的品格,而且还有直接现实性的品格”(第 5 页)	(19)
哲学 (第 5 页)	(20)
辩证唯物论 (第 5 页)	(22)
本质和现象 (第 6—7 页)	(24)
感觉 (第 6 页)	(27)
印象 (第 6 页)	(28)
论理 (第 7 页)	(28)
飞跃 (突变) (第 7 页)	(30)
概念 (第 7 页)	(31)
判断 (第 7 页)	(33)
推理 (第 7 页)	(35)
抗日民族统一战线 (第 8 页)	(36)
感性认识 (第 8 页)	(39)
理性认识 (第 8 页)	(40)

* 每个条目后的页码为《毛主席的五篇哲学著作》的页码。

思维 (第 8 页)	(42)
科学的抽象 (第 9 页)	(43)
自由竞争时代的资本主义和帝国主义	
(第 10—11 页)	(44)
经验 (第 12 页)	(47)
直接经验和间接经验 (第 12 页)	(48)
唯物论 (第 13 页)	(49)
认识论 (第 13 页)	(51)
自在阶级和自为阶级 (第 14 页)	(53)
土地革命战争 (第 15 页)	(55)
唯心论 (第 17 页)	(58)
唯理论 (第 18 页)	(59)
经验论 (第 19 页)	(60)
客观真理 (第 22 页)	(61)
主观能动性 (第 24 页)	(63)
主观和客观 (第 25 页)	(64)
右倾机会主义 (第 27 页)	(65)
“左”翼空谈主义 (第 27 页)	(67)
机械唯物论 (第 27 页)	(69)
相对真理和绝对真理 (第 28 页)	(70)
客观世界和主观世界 (第 30 页)	(71)
对立统一法则 (规律) (第 34 页)	(72)
唯物辩证法 (第 34 页)	(75)
辩证法 (第 34 页)	(77)
宇宙观 (第 35 页)	(80)
形而上学 (第 35 页)	(81)
教条主义 (第 35 页)	(85)
资产阶级初期的唯物论 (第 36 页)	(86)
庸俗进化论 (第 37 页)	(87)
内因和外因 (第 40 页)	(89)
十月社会主义革命 (第 41 页)	(90)
古代辩证法 (第 43 页)	(93)
黑格尔的辩证法 (第 43 页)	(94)

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 (第 44 页)	(97)
物质 (第 46 页)	(99)
精神 (第 45 页)	(101)
运动和运动形式 (第 45、46 页)	(102)
法国革命、第三等级 (第 49 页)	(104)
俄国二月革命 (第 57 页)	(106)
孙子 (第 61 页)	(108)
魏征 (第 61 页)	(109)
主观主义 (第 63 页)	(110)
辛亥革命 (第 65 页)	(112)
北洋军阀 (第 65 页)	(114)
第一次民族统一战线 (第 65 页)	(116)
一九二四年至一九二七年的革命战争 (第 66 页)	(119)
新的军阀战争 (第 66 页)	(123)
抗日战争 (第 66 页)	(125)
孙中山 (第 66 页)	(128)
陈独秀 (第 67 页)	(129)
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 (第 71 页)	(131)
主要矛盾和次要矛盾 (第 75 页)	(132)
资产阶级民主主义 (第 76 页)	(135)
法西斯主义 (第 76 页)	(137)
矛盾的主要方面和次要方面 (第 80 页)	(138)
新陈代谢 (第 81 页)	(139)
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 (第 87 页)	(141)
均衡论 (第 88 页)	(143)
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 (第 89 页)	(144)
矛盾着的事物的互相转化 (对立面的转化)	
(第 92 页)	(146)
数量的变化和性质的变化 (第 100 页)	(148)
对抗性矛盾和非对抗性矛盾 (第 104 页)	(150)
张国焘 (第 105 页)	(152)

马克思以前的唯物论 (第1页) 马克思

以前的唯物论(即旧唯物论),包括古代的唯物论,但这里主要是指马克思主义产生以前欧洲十七、十八世纪英、法两国的唯物论,和十九世纪初德国费尔巴哈的唯物论。它们在反对宗教迷信和唯心主义的斗争中曾起过进步作用,是资产阶级反封建的思想武器。这种唯物论认为物质是第一性的,精神是第二性的,物质是世界的本原,精神是物质的产物和反映。但由于资产阶级的阶级局限性和当时自然科学发展水平的限制,这种唯物论不可避免地带有机械性、形而上学性以及历史观方面的唯心主义的不彻底性。在哲学史上又称这种旧唯物论为机械唯物论或形而上学的唯物论。

在认识论上它虽然承认“认识就是反映”,但这种反映只是消极地、被动地、直观地反映事物。它不从社会的历史的发展中去理解“人”,而把“人”看成和动物一样,甚至于认为“人是机器”,看不到人的社会性和阶级性,因而不懂得社会实践是认识的源泉,不懂得认识是在实践基础上的辩证发展过程,不懂得认识的能动作用,不懂得认识的目的是为了改造世界。

人的社会性和阶级性 (第15页) 马克思

主义关于人的本质的基本观点。马克思在《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中指出:“人的本质并不是单个人所固有的抽象物。在其现实性上,它是一切社会关系的总和。”(《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一卷18页)在阶级社会中,一切社会关系本质上都是阶级关系,人的本质就是阶级本质。这就是人的社会性和阶级性。

人与其他动物的区别主要在于劳动(即生产)。“在某种意义上不得不说:劳动创造了人本身。”(《马克思恩格斯选集》

第三卷 508 页) 人类的生产，从来都是社会的生产。因此，每个人都不是脱离社会生产关系的纯生物学上的人或纯个人。毛主席说：“在没有阶级的社会中，每个人以社会一员的资格，同其他社会成员协力，结成一定的生产关系，从事生产活动，以解决人类物质生活问题。在各种阶级的社会中，各阶级的社会成员，则又以各种不同的方式，结成一定的生产关系，从事生产活动，以解决人类物质生活问题。”（《实践论》）在阶级社会中，每个人都不是作为孤立的个人，而是作为一定阶级的成员，处于一定的阶级关系之中。人的思想感情和言行，都是受他所属的阶级利害关系所制约的。因此，只有带着阶级性的人性，而没有什么超阶级的人性。资产阶级的人性（即阶级性）是唯利是图、损人利己、尔虞我诈。无产阶级的人性（即阶级性）是大公无私、毫不利己、专门利人。

懂得人的社会性和阶级性，对加强阶级斗争和路线斗争观念，加强无产阶级的党性，正确区分和处理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正确制定和执行党的政策，都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只有根据人的社会性和阶级性来分析历史和现实斗争，才能作出正确的判断。

一切剥削阶级都大肆宣扬超阶级的“人性”。苏修叛徒集团大讲什么“真正人性”，“人类的共同感情”；林彪胡说什么“人的社会性就是团结协作”等等，都是为了掩盖他们的地主、资产阶级的本性，以利于欺骗和镇压劳动人民。实际上他们主张的是地主、资产阶级的人性，不过口头上不这样说罢了。

社会实践（第1页）人类社会活动的总称。社会实践是人类能动地改造自然和社会的活动，包括生产斗

争、阶级斗争和科学实验三大实践。在阶级社会里，社会实践也就是阶级实践，三大实践都是阶级的实践。离开阶级和阶级斗争的观点，对一切社会实践活动就不可能作出正确的说明。社会生活的一切领域都是社会的人所参加的，离开人类的社会实践，就不可能有人类社会，自然也就更谈不上有人的认识了。马克思主义以前的旧唯物主义的主要缺点，就是不懂得认识对社会实践的依赖关系，即认识对生产和阶级斗争的依赖关系。

马克思主义认为，人类的生产活动是最基本的社会实践，它是决定人类的一切活动的基础，因而也是人的认识发展的基本来源。但是，人的社会实践，不限于生产活动一种形式，还有多种其他的形式，如阶级斗争、政治生活、科学和艺术的活动等，都是人的社会活动形式。自从原始社会解体以后，几千年来的人类历史就是一部阶级斗争的历史。阶级斗争在任何阶级社会里都居于主导地位，是一切活动和斗争的綱。因此，阶级斗争的实践对人的认识的发展具有深刻的影响。

社会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离开了社会实践即千百万人民群众的实践，就失去判断人们对于外界认识的真理性的标准，即使是马克思主义也不例外。毛主席说：

“马克思列宁主义之所以被称为真理，也不但在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等人科学地构成这些学说的时候，而且在于为尔后革命的阶级斗争和民族斗争的实践所证实的时候。”（《实践论》）所以说，真理的标准只能是社会的实践。

毛主席在《实践论》和《人的正确思想是从那里来的？》等著作中，深刻地阐明了社会实践对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重要意义，反复强调实践出真知，真正亲知的是天下实践着的人，离开实践的认识是不可能的。毛主席把实践性

明确地规定为马克思主义的哲学辩证唯物论的两个最显著的特点之一。在社会主义革命时期，毛主席又进一步指出：

“阶级斗争、生产斗争和科学实验，是建设社会主义强大国家的三项伟大革命运动，是使共产党人免除官僚主义、避免修正主义和教条主义，永远立于不败之地的确实保证，是使无产阶级能够和广大劳动群众联合起来，实行民主专政的可靠保证。”这对马克思主义哲学的认识论是极其重要的发展。

林彪反党集团拚命鼓吹唯心论的先验论和反动的天才史观，反对社会实践对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决定作用，否认人民群众对历史发展的决定作用，妄图从根本上改变党在整个社会主义历史阶段的基本路线和政策，复辟资本主义，结果彻底垮台。这说明一切反对革命实践，站在人民群众反面的反动派，都是不会有好下场的。

实践和认识（第1页）

实践是人们能动地改造客观世界的活动，认识是人们通过实践对客观事物的反映，两者是辩证统一的关系。实践是认识的源泉，认识依赖于实践。人们的认识一点也不能离开实践。人的正确认识不是从天上掉下来的，也不是头脑里固有的，只能从阶级斗争、生产斗争和科学实验这三项实践中来。实践出真知，斗争长才干。从根本上说，要认识就要实践，没有实践就没有认识。实践是认识的目的，认识必须为实践服务。毛主席说：“抓着了世界的规律性的认识，必须把它再回到改造世界的实践中去。”（《实践论》）实践也是检验认识是否具有真理性的标准。实践的发展推动着认识的发展。实践经历着一个辩证发展的过程，人们的认识也就由浅入深，由片面到更多方面，由低级向高级地发展。认识依赖于实践，又反作用

于实践。人们在实践中得到的认识，由感性认识飞跃到理性认识，理性认识反映了客观事物的规律性，它再回到改造世界的实践中去，经过实践的考验，又会产生一个飞跃。先进阶级的正确思想，一旦被广大群众掌握，就会变成改造社会、改造世界的物质力量。

实践的主体是工农群众，群众的实践是认识的源泉。党的路线和政策来自群众的实践，又指导群众的实践，并在群众实践中得到检验、实现和发展。党的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的群众路线，就是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

在阶级社会里，实践和认识是受着阶级性制约的。在马克思主义产生以前，人们对于社会历史只能限于片面的了解，这一方面由于剥削阶级的偏见经常歪曲社会的历史，另一方面由于生产规模的狭小，限制了人们的眼界。只是到了伴随大工业而出现了近代无产阶级时，才能对社会历史的发展作全面的历史的了解，把对社会的认识变成为科学。

马克思主义以前的旧哲学，都没有正确地解决实践和认识的关系。辩证唯物主义把实践的观点作为认识论的第一的和基本的观点，唯物地而且辩证地指出认识的深化运动，第一次正确地解决了实践和认识的辩证关系。毛主席在《实践论》中对实践和认识的辩证关系作了全面的阐述：“通过实践而发现真理，又通过实践而证实真理和发展真理。从感性认识而能动地发展到理性认识，又从理性认识而能动地指导革命实践，改造主观世界和客观世界。实践、认识、再实践、再认识，这种形式，循环往复以至无穷，而实践和认识之每一循环的内容，都比较地进到了高一级的程度。”毛主席在《人的正确思想是从那里来的？》中，又提出了“物质可以变成精神，精神可以变成物质”的著名论断，捍卫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

一切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机会主义和冒险主义的特征，都是主观和客观相分裂，认识和实践相脱离。我们必须彻底批判这些错误思想。林彪反党集团宣扬天才论，把人的认识归结为天赋，否认实践的决定作用，抹杀认识来源于实践，这是道道地地的唯心主义的先验论，是为其篡党夺权，建立法西斯王朝的阴谋服务的。

阶级斗争（第2页） 指剥削阶级和被剥削阶级、统治阶级和被统治阶级之间的斗争。由于各对立阶级之间存在着根本利益的冲突，因而阶级斗争是不可避免的。恩格斯指出：“（从原始土地公有制解体以来）全部历史都是阶级斗争的历史。”（《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一卷 232 页）毛主席也指出：“阶级斗争，一些阶级胜利了，一些阶级消灭了。这就是历史，这就是几千年的文明史。”（《毛泽东选集》一卷本 1376 页）

马克思主义认为，阶级斗争是阶级社会发展的真正动力。如果没有奴隶反对奴隶主、农民反对地主、工人反对资产家的斗争，也就没有人类历史的发展。特别是无产阶级反对资产阶级的斗争，更是现代社会变革的巨大杠杆。

无产阶级采取三种基本形式向资产阶级展开斗争，即经济斗争、思想斗争、政治斗争，其中政治斗争是最主要的斗争形式。“一切阶级斗争都是政治斗争。”（《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一卷 260 页）一切阶级斗争都必然要发展成为夺取政权和巩固政权的斗争。列宁强调指出，只有抓住了政治斗争中最本质的东西即国家政权机构时，才是充分发展的阶级斗争。经济斗争、思想斗争都是为政治斗争服务的。无产阶级反对资产阶级的斗争，“必然要导致无产阶级专政”，《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四卷 332 页）这是阶级斗争发展的规律。列宁

说，谁要是仅仅承认阶级斗争，那他还不是马克思主义者，

“只有承认阶级斗争、同时也承认无产阶级专政的人，才是马克思主义者。马克思主义者同庸俗小资产者（以及大资产者）之间的最大区别就在这里。必须用这块试金石来测验是否真正了解和承认马克思主义。”（《列宁选集》第三卷 199 页）

机会主义者只要议会斗争、合法斗争，反对暴力革命，反对无产阶级专政。无产阶级的叛徒考茨基胡说：“无产阶级的政治任务”，“不是破坏国家政权”，而是“引起国家政权内部力量对比的某种变动”，他力图把阶级斗争限制在确保资本主义制度的范围之内，不许无产阶级夺取政权。勃列日涅夫叛徒集团宣称：“无产阶级专政国家在发达的社会主义社会建立过程中变成全民国家”，公开取消无产阶级专政。他们的所谓“全民国家”，实际上是大资产阶级专政，法西斯专政，他们代表一小撮新型官僚垄断资产阶级的利益，对苏联工人阶级和广大劳动人民实行残酷的剥削和压迫。苏联人民反对苏修叛徒集团的斗争是你死我活的对抗性的阶级斗争。

在社会主义社会里，仍然存在着阶级、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正如毛主席所指出的：“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之间的阶级斗争，各派政治力量之间的阶级斗争，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之间在意识形态方面的阶级斗争，还是长时期的，曲折的，有时甚至是很激烈的。无产阶级要按照自己的世界观改造世界，资产阶级也要按照自己的世界观改造世界。在这一方面，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之间谁胜谁负的问题还没有真正解决。”（《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建国以来，我国人民在毛主席领导下，同国内外敌人，进行的反复、激烈的斗争，特别是粉碎刘少奇、林彪两个资产阶级司令部的斗争，深刻地教育我们：必须充分认识整个社会主义历史阶段

阶级斗争的长期性和复杂性。否则，就会走到斜路上去。

规律（第2页） 也叫法则，指事物发展过程中内部的本质联系和必然趋势。规律决定事物的发展方向。它存在于各个具体事物之中，具有普遍的不断重复出现的特点。规律是客观的、不以人们意志为转移的。规律是在物质的各种不同形式（机械的、物理的、化学的、生物的和社会的形式）基础上起作用的。离开了客观物质，就不存在规律。人们既不能消灭规律，也不能创造规律。规律是不管人们承认不承认，都客观地发生着作用。行星围绕太阳运转的规律，在哥白尼发现之前早已存在。唯心主义者、修正主义者和一切反动派，都否认规律的客观性。他们违背客观规律，逆历史潮流而动。如刘少奇、林彪之流妄图扭转历史车轮，复辟资本主义，遭到了彻底的失败，都是由于他们违反了社会主义终究要代替资本主义这个不以人们意志为转移的客观规律所决定的。不管反动派怎样企图阻止社会发展，社会主义要代替资本主义的规律，是一定要实现的。

根据规律所起作用的范围不同，分为普遍规律和特殊规律。普遍规律也叫一般规律，指一类事物或各种事物都具有的共同规律。特殊规律指某种事物具有的规律。一般说来，普遍规律和特殊规律的区分是相对的，在一定场合是普遍规律，在另一场合是特殊规律。如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性质的规律，从社会领域来说，是一切社会形态的共同规律，而从整个客观世界来说，又是特殊规律，它只限于人类社会这一领域起作用，不包括自然界。对立统一规律是最根本的规律。它发生作用的范围最广泛，存在于一切事物、现象之中，在一切时间、地点、条件下都起着作用，任何人的实践都逃不出它的范围。修正主义借口情况变化，否定普遍

规律，否定马克思主义是普遍真理；社会达尔文主义夸大特殊规律的作用范围，把自然界中生物的自然选择和适者生存规律搬到社会领域，否定阶级斗争是社会发展的规律。它们都是为反动资产阶级效劳的。

根据规律的内容和所属领域的不同，又分为自然规律、社会规律和思维规律。它们除了具有共同的特点外，还各自具有不同的特点。如自然规律是在自然界起作用的，主要特点是自发地盲目地发生着作用；社会规律是在人类社会中起作用的，主要特点是通过人们的实践活动发生作用。在阶级社会中，社会规律要通过阶级斗争的实践来实现。

认识和掌握规律很重要。毛主席说：“人们要想得到工作的胜利即得到预想的结果，一定要使自己的思想合于客观外界的规律性，如果不合，就会在实践中失败。”（《实践论》）规律是客观的，不以人们的意志为转移的。但人们在规律面前不是无能为力的，规律可以被人们认识和掌握。虽然规律是看不见、摸不到的，但只要我们在实践中认真学习马克思主义、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调查研究，开动脑筋，用心多想想，从大量丰富的感性材料中，透过现象认识本质，通过个别认识一般，是可以认识客观规律的。科学的任务就是揭示客观事物的规律，并以事物规律性的认识来武装人们。当人们一旦认识和掌握了客观事物的规律，就能正确地指导行动，能动地改造世界，推动事物发展。

生产关系（第2页） 人们在生产过程中形成的社会关系，也叫社会生产关系。它是在一定的生产力基础上必然产生的物质关系。

生产从来都是社会的生产。在生产过程中，不但发生人

同自然界的关系，而且人们相互之间也发生一定的生产关系。只有结成一定的生产关系，人们才能去改造自然，征服自然，才会有社会生产。毛主席指出：“在没有阶级的社会中，每个人以社会一员的资格，同其他社会成员协力，结成一定的生产关系，从事生产活动，以解决人类物质生活问题。在各种阶级的社会中，各阶级的社会成员，则又以各种不同的方式，结成一定的生产关系，从事生产活动，以解决人类物质生活问题。”（《实践论》）生产关系是人们一切社会关系中最基本的关系，是政治法律制度和各种思想意识形态等上层建筑的经济基础。在阶级社会里，它表现为阶级关系，每个人都处在一定的阶级关系中。

生产关系包括三个方面：第一，生产资料的所有制形式；第二，人们在生产中的地位和它们的相互关系；第三，产品分配形式。其中生产资料所有制是主要方面，它决定生产关系的性质。生产关系的状况主要说明生产资料归谁所有，由谁支配的问题。人们在生产中的地位和相互关系，以及产品分配形式，也是生产关系的重要方面，对于生产资料所有制的巩固和发展起着重要的反作用。

生产关系有两种互相对立的基本类型。一种是以生产资料公有制为基础的生产关系，原始公社生产关系，社会主义生产关系，以及将来的共产主义生产关系，都属于这种类型。在这种生产关系下，生产资料以不同的形式为社会所公有。人们之间的相互关系，在原始公社是简单的劳动协作关系；在社会主义社会，劳动人民之间是相互合作、相互促进的同志关系，劳动人民同剥削阶级之间是改造和被改造的关系；在未来的共产主义社会是自觉的共产主义协作关系。在产品分配方面，由于生产力水平和公有制发展程度不同，因而分配形式也不相同。在原始社会是平均分配；在社会主义

社会是“各尽所能，按劳分配”；在共产主义社会是“各尽所能，按需分配”。

另一种是以生产资料私有制为基础、以阶级剥削和阶级压迫为特征的生产关系。奴隶制度、封建制度和资本主义制度的生产关系，都属于这一类型。在这种生产关系下，生产资料为少数人的剥削阶级所占有，而多数人的被剥削阶级则没有生产资料或只有很少的生产资料，这就决定人们在生产过程中的关系，是少数人统治、压迫和剥削多数人的关系。在分配关系方面，占有生产资料并处于统治地位的阶级，能够用各种形式（如封建制度下的地租，资本主义制度下的利润等）不劳而获地占有绝大部分产品；而不占有生产资料和处于被剥削、被压迫地位的劳动人民，则只能得到很少的生活资料。这种分配关系是一种剥削和被剥削的关系。这种类型的生产关系具有对抗的性质，它必然表现为剥削者和被剥削者之间的极残酷的阶级斗争。资本主义生产关系是最后一种以私有制为基础的对抗性的生产关系，它必然要被社会主义生产关系所代替。

生产关系的发展和变革为生产力所决定，同时它又反作用于生产力。旧的、腐朽的生产关系阻碍和破坏生产力的发展，新的生产关系能够解放生产力，是推动生产力发展的决定性力量。生产关系的新陈代谢是社会发展的普遍规律。在社会主义国家里，仍然存在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之间、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之间又相适应又相矛盾的情况，必须注意解决生产关系方面的问题，注意抓好上层建筑领域里的社会主义革命。从伯恩斯坦到林彪等新老修正主义者都竭力鼓吹唯生产力论，抹杀生产关系对于生产力的反作用，否认变革生产关系的必要性，其目的就是妄图保护或复辟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开历史倒车。

生产力（第4页） 是人们征服自然、改造自然，

获得物质生活资料的能力，也叫社会生产力。它是由人（劳动者）和物（生产资料）这两个因素构成的。

具有一定生产经验和劳动技能的劳动者，是生产力的首要因素。劳动者是生产力的主体，具有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主观能动性，是活的生产力。劳动工具是人类劳动器官的延长，需要人们去掌握和运用。任何一种劳动工具都是人类劳动的产物。从古代的粗石器工具到今天的自动化精密机床等，都是劳动人民创造出来的。人永远是劳动工具的创造者、使用者和改进者。“全人类的第一个生产力就是工人，劳动者”。（《列宁全集》第二十九卷 327 页）在任何条件下，都不能见物不见人，不能抹杀生产力中人的决定作用。

生产力中物的因素是社会生产的物质技术基础，也是生产力的重要因素。离开了生产工具、劳动对象等物的因素，人们就不可能进行生产。只有掌握和运用一定的劳动工具，才能向大自然开战；只有不断地革新技术，改进工具，才能大大提高劳动生产率，向生产的广度和深度进军。生产资料，特别是劳动工具的状况，还标志着生产力的性质和水平，是人类社会生产力发展的客观尺度。劳动工具的改进和变革，是人类生产斗争经验的结晶，体现着人在改造自然界中的主导作用。

生产力是社会发展的物质根源，社会制度的变革是由生产力的发展所引起的。人类历史归根到底是生产力发展的结果。所以生产力的发展是“全部历史的基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四卷 321 页）“人们不能自由选择自己的生产力”，（《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四卷 321 页）因而也不能自由选择社会制度。每一个时代的生产力，都是以往人们实践的结果，是一种既得的力量。每一代人都只能在前人已经造成的